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年12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创翔亿”）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的融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等授信业务，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届时签订的合同为准。实际担保事项发生时，永创翔亿其余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也不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2025年12月22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3、2025-104、2025-111）。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永创翔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为最高额人民币1,000万元整。

上述担保在已经审议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再履行审议程序。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名称：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576459076W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五沙新悦路20号之二

法定代表人：贾鹏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1年06月10日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永创翔亿80%的股权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电子材料、包装材料、胶粘制品、塑胶制品（不含废旧塑料）、水性涂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信用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永创翔亿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失信或受到惩戒的情况。

2.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228.40	32,408.65
负债总额	25,851.20	25,122.74
净资产	8,377.20	7,285.92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795.83	14,170.22
利润总额	-2,371.62	-1,371.07
净利润	-1,968.17	-1,091.28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授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 保证人：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受信人：佛山市顺德区永创翔亿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 担保金额：公司为永创翔亿提供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为1,000万元整，以及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
6. 担保期间：《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25,24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92%，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10.0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最高额保证合同》；
 2.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29 日